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茂林區公所　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茂區人字第11530662900號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修正「高雄市茂林區公所組織自治條例第五條、第九條、第十七條暨編制表」。

依據：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七次定期會審議通過。

公告事項：修正「高雄市茂林區公所組織自治條例第五條、第九條、第十七條暨編制表」。

訂

線

區長駱韋志